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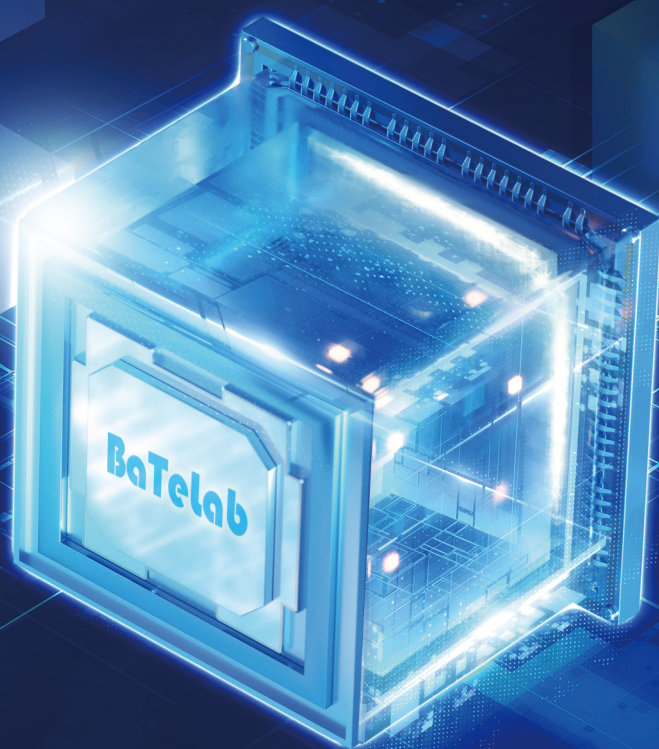
BaTelab

蘇州貝克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BaTeLab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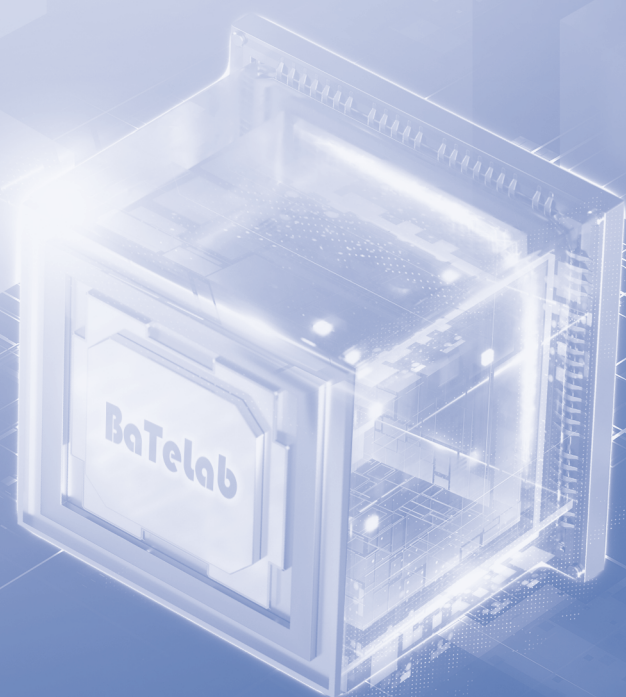


2025

中期報告

目 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6
獨立核數師審閱報告	29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1
財務狀況表	32
權益變動表	34
簡明現金流量表	35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6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廣平先生(董事長)(於2025年6月27日獲選舉)
李真先生
李一先生

非執行董事

孔建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鶴鳴先生
溫承革先生
馬明先生
康元書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李一先生
張啟昌先生(於2025年7月3日辭任)
鍾明輝先生(於2025年7月3日獲委任)

授權代表

李真先生(於2025年7月3日辭任)
張啟昌先生(於2025年7月3日辭任)
張廣平先生(於2025年7月3日獲委任)
鍾明輝先生(於2025年7月3日獲委任)

董事專門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馬明先生(主席)
趙鶴鳴先生
溫承革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趙鶴鳴先生(主席)
李一先生
馬明先生

提名委員會

溫承革先生(主席)
張廣平先生
康元書女士

戰略委員會

李真先生(主席)
張廣平先生
李一先生

監事會(於2025年6月27日被取消)

周韜韜先生(主席)(於2025年6月27日退任)
陳星宇先生(於2025年6月27日退任)
周承先生(於2025年6月27日退任)

審計師

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於《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
審計師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
2座3203A-5室

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有關中國法律)
中國上海市
徐匯區淮海中路999號
上海環貿廣場寫字樓一期17層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有關香港法律)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14樓

公司資料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20樓

股份代號

H股：02149

公司網址

www.batelab.com

中國總部及註冊辦事處

中國
江蘇省
蘇州高新區
科技城
濟慈路150號
1幢

投資者關係

電話：0512-68088056
傳真：0512-68088056
郵件：securities@suzhou.batelab.com
地址：中國江蘇省
蘇州高新區科技城濟慈路150號1幢
聯繫人：李一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鋪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蘇州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支行

財務摘要

蘇州貝克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或「我們」)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297,701	290,554
毛利	150,970	148,959
經營利潤	82,294	70,496
期內利潤	77,148	67,116
每股盈利(基本及稀釋)(人民幣元)	1.27	1.12

	於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總值	1,815,124	1,608,812
負債總值	625,075	603,808
資產淨值	1,190,049	1,005,0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市場概覽

2025年上半年全球模擬集成電路(或模擬IC)行業總體延續復甦的趨勢。國際頭部的模擬公司在2025年初實現了營收的回升。全球製造業電氣化、智能化發展持續推進，同時結合一些新興應用的興起，持續催生高性能模擬芯片的需求，帶動電源管理與信號鏈產品價值量提升，為模擬芯片行業的長期增長提供不竭動力。

2025年上半年外部貿易環境的劇烈波動，給全球化程度較深的芯片行業帶來了不小的挑戰。對於中國大陸模擬芯片行業來說，貿易衝突增加了業績波動的風險。但是隨著外部貿易環境不確定性提升，國內相關協會發聲呼籲減少對國際芯片的依賴，有望加速進口替代進程。

業務概覽

本公司仍然持續聚焦的高端工業級模擬IC圖案晶圓市場，適應了行業需求，憑藉在產品、業務及技術方面持續打造的核心競爭力，在報告期內穩住了業績優勢。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優化基於機器學習的半自動化芯片設計方法，積極推出工業類新產品，有效推進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的業務拓展戰略，持續鞏固了差異化競爭優勢與盈利水平。

報告期內，本公司實現收入約人民幣291.7百萬元，同比增加約0.4%，毛利率約為51.8%。

主要業務及產品

本公司是中國領先的工業級模擬IC圖案晶圓提供商之一。基於自研電子設計自動化(「EDA」)和可復用知識產權(「IP」)庫，可交付的產品是附著完整電路、下游客戶通過標準易行的封裝測試後即可快速製成單個IC芯片的模擬IC圖案晶圓。

本公司聚焦於模擬IC產品的研究和開發(「研發」)和銷售，依託在模擬IC領域深厚的技術積澱，以及「EDA+IP+設計」全流程的高效設計平台，公司擁有以能源管理、信號鏈為核心的產品矩陣，並向全線工業級模擬芯片延展。截至本報告期末，公司產品銷售型號逾850款，可廣泛賦能工業自動化、工業物聯網、工業照明、汽車電子、醫療、儀表、通信、電力、儲能及消費電子等多個應用領域。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擁有累計發明專利數量123件，新增了模擬計算機芯片相關技術專利以擴充研發實力。目前積累了超過600款IP模塊，並在與晶圓代工廠進行業務合作的同時擴充了工業、汽車、通信等多樣化終端應用範圍。

公司自主研發的IP模塊涵蓋了12個模擬IC設計核心功能且適用於九種核心工藝技術。基於現有九種技術平台研發的產品，或性能高、適用性廣泛、或精度高、功耗低，在報告期內共同為公司貢獻了持續穩定的營收。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新能源汽車、數據中心、綠色能源管理等領域國產化需求預計將持續深化。但同時外部競爭也將進一步加劇，並且外部貿易環境的變化也將產生深遠的影響。公司將仍然以市場需求為導向，在不斷提升產品覆蓋面和產品競爭力的同時，也將進一步提升全產業鏈的佈局能力，確保公司在複雜的外部環境下能夠充分應對來自各個方面包括供應鏈的挑戰。

財務回顧

收入

按業務線劃分的收入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產生的收入主要來自銷售電源管理產品及信號鏈產品。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公司按業務線劃分的收入明細(按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呈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的百分比
銷售電源管理產品	263,108	90.2	256,504	88.3
銷售信號鏈產品	28,593	9.8	34,050	11.7
合計	291,701	100.0	290,554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公司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明細(按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呈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的百分比
向分銷商銷售	225,100	77.2	261,423	90.0
直銷	66,601	22.8	29,131	10.0
合計	291,701	100.0	290,554	100.0

本公司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0.6百萬元增加0.4%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291.7百萬元，主要得益於工業類新產品的持續推出、重要客戶的深度拓展及不斷開拓新客戶等。

以下為按業務線劃分及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變化的具體情況：

本公司銷售電源管理產品所得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6.5百萬元增加2.6%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263.1百萬元，主要是得益於新產品的推出及客戶需求的增長。

本公司銷售信號鏈產品所得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1百萬元減少16.1%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28.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客戶對信號鏈產品的需求變化導致。

本公司向分銷商銷售所得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1.4百萬元減少13.9%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225.1百萬元，是由於公司減少了向部分經銷商的銷售，改為直銷模式。

本公司直銷所得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1百萬元增加128.9%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66.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公司拓展了新的直銷客戶，直銷收入有所增長。

銷售成本

本公司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1.6百萬元減少0.6%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140.7百萬元，銷售成本變化不大。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本公司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9.0百萬元增加1.3%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151.0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1.3%增加至報告期內的51.8%，變化不大。公司向客戶提供小批量多品種產品，毛利及毛利率很大程度上取決於產品組合的變化。

以下為按業務線劃分的產品組合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銷售電源管理產品	135,067	51.3	129,803	50.6
銷售信號鏈產品	15,908	55.6	19,156	56.3
合計	150,975	51.8	148,959	51.3

本公司銷售電源管理產品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9.8百萬元增加4.1%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135.1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0.6%增加至報告期內的51.3%。毛利及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因為公司向客戶提供小批量多品種產品，毛利及毛利率很大程度上取決於產品組合的變化。

本公司銷售信號鏈產品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2百萬元減少16.7%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16.0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6.3%減少至報告期內的55.6%。由於客戶需求變化，公司信號鏈產品的銷售收入有所降低，毛利略有減少，總體變化不大。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i)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及(ii)政府補助。本公司的其他收入及淨收益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1百萬元減少60.2%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6.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公司港幣存款利率下降導致利息收入減少，公司已及時進行資金規劃調整。

分銷成本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分銷成本主要包括(i)我們銷售及營銷人員的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薪金、福利以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ii)差旅及招待開支。本公司的分銷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百萬元增加33.3%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4.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公司努力拓展直銷客戶，分銷成本有所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政開支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我們的高級管理層(「**高級管理層**」)、業務運營及行政人員的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及福利；(ii)審計及律師等中介費用；(iii)折舊及攤銷；(iv)諮詢及代理費；(v)差旅及招待開支；及(vi)辦公開支。

本公司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8百萬元減少30.3%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15.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公司上市後穩定運行，中介費用、諮詢及代理費有所減少。

研發開支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i)研發項目的材料成本；及(ii)僱員福利開支，其主要包括研發人員的薪金及福利。本公司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0.8百萬元減少20.3%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56.4百萬元，主要是研發項目的材料成本及僱員福利開支有所減少。其中，用於研發的材料費減少了人民幣14.6百萬元，同比減少26.0%，主要是由於研發效率提高，晶圓驗證測試次數減少；職工薪酬總額減少了人民幣1.9百萬元，同比減少16.0%，主要是由於公司薪酬制度變化。

融資成本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i)貸款及借款利息，其主要包括短期銀行貸款利息；及(ii)租賃負債利息。本公司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百萬元增加50.0%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5.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短期銀行貸款增加。

除稅前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公司的除稅前利潤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7.1百萬元增加14.9%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77.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公司提高管理效能，降低了行政開支，同時研發開支有所減少。

所得稅

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為零，本公司報告期內的所得稅開支為零，主要是由於本公司於2024年及2025年本公司享受所得稅優惠、研發開支加計扣除等稅收優惠。

期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公司的期內利潤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7.1百萬元增加14.9%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77.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公司提高管理效能，降低了行政開支，同時研發開支有所減少。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為補充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呈列的歷史財務資料，本公司亦使用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作為額外的財務指標，該指標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要求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呈列。本公司認為這項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消除了若干項目的潛在影響，從而有助於比較不同期間的經營表現。本公司認為這項指標為投資者和其他人士提供了有用的資料，以與幫助本公司管理層相同的方式幫助其了解及評估本公司的經營業績。然而，本公司對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的呈列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名稱的指標進行比較。使用這項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作為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股東不應將其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開考慮，或作為有關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的替代。

本公司將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定義為通過加回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調整後的期內利潤。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屬非現金性質。

下表將所呈列的期內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與期內利潤進行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利潤	77,148	67,116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878	—
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78,026	67,116

風險因素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乃因市場價格變動而使盈利能力受損或影響達成業務目標的能力的風險。本公司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及監控，以確保能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指因內部程序、人員或制度不足或缺失，或因外部事件導致之損失風險。管理營運風險之責任基本上由各個功能之分部及部門肩負。本公司之主要功能經由本身之標準營運程序、權限及匯報框架作出指引。管理層將會定期識別及評估主要營運風險，以便採取適當風險應對措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投資風險

投資風險乃界定為任何某項投資相對其預期回報發生虧損的可能性。投資框架的主要考慮因素為平衡各類投資之風險及回報，因而風險評估乃投資決策過程中的重要一環。本公司已設立適當的授權制度，並會於批准投資前進行詳細分析。本公司的投資進度會定期更新，並將會提交至董事會。

人力供應及留聘人才的風險

本公司可能面臨無法吸引及留聘具備適當及所需技能、經驗及才能之主要人員及人才的風險，該等主要人員及人才均是達致本公司業務目標所需之因素。本公司將為合適人選及人員提供具吸引力的薪酬待遇。

財務風險

本公司亦面臨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等財務風險。

針對上述對本公司業務而言屬重要及有潛在影響的風險，本公司設有若干風險管理程序，以將有關風險降到最低，且目的乃為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本公司開展業務所使用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影響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本公司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但本公司的管理層會通過進行定期檢討管理外幣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敞口。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確保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並保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業務發展並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公司根據經濟形勢以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的變化管理資本結構並對其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以調整對股東的利潤分配或發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強制性資本要求約束。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主要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各類儲備)組成。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未發生重大變化。

本公司採用資本負債率來管理資本。本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的資本負債率，即本公司貸款及借款以及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所有權益股東應佔權益部分再乘以100.0%計算得出，總計約為30.6%(於2024年6月30日：32.4%)。

資金流動性及財政資源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維持優良財務狀況及充足的流動資金。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之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686.6百萬元，較於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51.0百萬元增加16.2%，主要是由於存貨、預付款項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

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量)為人民幣636.4百萬元，較於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6.0百萬元增加0.1%，主要是由於本期定向增發，募集資金增加所致。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有銀行貸款人民幣362.1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20.2百萬元)，且都須於一年內償還。

資本開支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開支。本公司於報告期內支付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該等預付款項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被分類為其他非流動資產，這影響了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資本開支。截至2025年6月30日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0百萬元及人民幣32.0百萬元。在過去，我們主要通過經營所得現金、上市募集資金及銀行借款為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預計隨著業務持續增長，本公司的資本開支於未來將有所增加。本公司預計將通過經營所得現金、銀行借款及與上市有關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未來的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資本承擔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主要與已簽訂合同但未計提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添置有關。截至2025年6月30日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資本承擔分別為人民幣65.9百萬元及人民幣66.4百萬元。

資產抵押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合共人民幣60.2百萬元的銀行存款已抵押以作為簽發銀行承兌匯票的擔保。該等存款將於清償有關應付票據後解除抵押。除以上所述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貸款及借款

本公司的未償還銀行貸款總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0.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62.1百萬元，主要是為滿足其日常經營活動資金需求。本公司的業務擴張令融資活動增加，用於支援營運資金，如支付原材料、僱員薪金及福利以及辦公開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計息借款為人民幣361.9百萬元，全部為無擔保、無抵押借款(主要以人民幣計量)，實際利率介乎每年2.60%至3.45%之間。所有借款將於一年內到期。本公司的銀行借款協議載有商業銀行貸款常用的標準條款、條件及契諾。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未動用銀行融資人民幣695.1百萬元。

或有負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或有負債(於2024年12月31日：零)。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設備和器械、乘用車、辦公設備及傢俱、在建工程及租賃物業裝修。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包括(i)本公司購買的研發設備，該等設備已交付予本公司且尚待安裝。當作擬定用途的研發設備所需的準備工作大致完成時，本公司將會將其從在建工程轉移至設備和器械；及(ii)對本公司位於蘇州的研發中心進行裝修。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2.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61.1百萬元。

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的使用權資產指長期租賃物業的賬面值。初始租期通常為兩至三年。本公司的使用權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7百萬元，主要是租金減少，導致使用權資產減少，同時隨著租期的增加，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增加，使用權資產淨額減少。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主要是指公司出於戰略發展考慮，作為有限合夥人持有一家有限責任合夥企業29.4%的份額。

存貨

本公司的存貨主要包括(i)原材料，包括未測試的代工廠製造晶圓；及(ii)製成品。本公司的存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5.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81.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根據本公司的客戶需求及公司對市場需求的判斷而儲備的存貨。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就銷售模擬IC圖案晶圓產品所產生的應收客戶款項。本公司的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主要指用於差旅及零星採購的或有現金以及租賃押金。本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71.1百萬元，主要由於對信用好的客戶適當延長了賬期，因此提高了客戶的下單意願及訂單量。

預付款項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預付款項主要為向供應商支付用於購買原材料的預付款項。本公司的預付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96.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536.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隨著本公司業務規模的擴大，對於原材料的採購需求增長。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i)貿易應付款項，主要與應付予芯片電性測試服務供應商的款項有關；(ii)應付票據，主要與應付予本公司晶圓渠道合作夥伴的款項有關；(iii)合約負債，主要來自客戶在本公司提供模擬IC圖案晶圓產品之前支付的預付款項，以及委託研發協議收到的預付款項；及(iv)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本公司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7.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59.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確認的合同負債在報告期內結轉收入人民幣38.9百萬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112名全職僱員，均位於中國。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按職能劃分的僱員人數：

職能	僱員人數
董事長及高級管理層	3
研發	68
銷售及營銷	10
業務運營及行政	31
合計	112

本公司依託於全棧式設計平台構建了完善的研發體系及培訓機制，從實習期培養、入職培訓到定期專業研討，公司「從0到1」培養研發團隊，努力創造多元化激勵機制和友好的工作環境，建立了一支穩定、不斷做出貢獻的僱員團隊，保證了人才的可持續拓展。

本公司為員工提供全面薪酬福利，通常參照市場條件及個人能力制定，並由管理層定期審查。本公司為僱員提供相對具有競爭力的薪金、績效獎金及其他激勵。本公司定期根據僱員達成規定績效目標的能力等標準，對其表現進行評審。因此，本公司通常能夠吸引及留住合格僱員，並保持穩定的核心管理團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董事會認為遵循法律及法規為企業成功的基石，並十分關注其重要性，故一直嚴格遵守國家相關法律及法規，主要包括中國境內有關IC產業、網絡安全、數據保護、知識產權、勞動、產品責任方面的法律、法規。本公司已分配充足資源，確保持續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並透過有效的溝通與監管機構維持良好關係。

就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公司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法規。在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法規的情況。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18日的招股章程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之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已經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述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張廣平先生自2025年6月27日起兼任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儘管與守則條文第C.2.1條有所偏離，惟鑒於張廣平先生對本公司業務擁有豐富知識及經驗，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的角色由一人同時兼任有利於確保本公司內部統一領導及有效執行行政職能。董事會相信，現行安排下的權力與權限平衡不會受到損害，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將繼續定期審閱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保持本公司的高標準企業管治常規。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的有關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及監事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及其行為守則所規定有關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的標準。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²⁾	股份數目 ⁽¹⁾	佔相關類別 股份的概約	佔股本 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²⁾	持股百分比 ⁽²⁾
李真先生	實益擁有人	境內未上市股份	1,049,632 (L)	2.33%	1.67%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³⁾	境內未上市股份	14,134,213 (L)	31.41%	22.44%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⁴⁾	境內未上市股份	252,800 (L)	0.56%	0.40%
張廣平先生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⁴⁾	境內未上市股份	15,436,645 (L)	34.30%	24.50%
李一先生	實益擁有人	境內未上市股份	252,800 (L)	0.56%	0.40%
	與其他人士共同	境內未上市股份	15,183,845 (L)	33.74%	24.10%
	持有之權益 ⁽⁴⁾				
孔建華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⁵⁾	境內未上市股份	2,846,352 (L)	6.33%	4.52%

附註：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股份中持有好倉。

(2)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量為63,000,000股，包括45,000,000股境內未上市股份及18,000,000股H股。

(3) 蘇州貝克瓦特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貝克瓦特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貝克瓦特電子有限公司（「貝克瓦特電子」），而貝克瓦特電子由李真先生持有53.50%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真先生被視為於貝克瓦特電子及貝克瓦特合夥各自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根據李真先生、張廣平先生及李一先生簽署的日期為2022年3月31日的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李真先生、張廣平先生及李一先生（「一致行動人士」）同意及確認（其中包括），自他們成為直接及／或間接股東之日起至他們所有人不再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權益之日止，他們一直並將繼續採取一致行動。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一致行動人士在決定、執行和協議重大經營和發展事務及／或在董事會會議和股東大會上進行所有投票表決之前，已經並將會相互協商並達成一致意見。如果他們無法就所提出的任何事項達成共識，則應以簡單多數表決通過，一致行動人士各擁有一票表決權。有關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真先生、張廣平先生及李一先生連同彼等各自的投資控股公司（即貝克瓦特電子及貝克瓦特合夥）均被視為於彼此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蘇州融享貝贏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高新創業投資集團融享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而蘇州高新創業投資集團融享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孔建華先生(非執行董事)最終控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孔建華先生被視為於蘇州融享貝贏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登記冊，或(ii)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就董事所深知，下列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予以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²⁾	股份數目 ⁽¹⁾	佔相關類別 股份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²⁾	佔股本 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²⁾
張婧雯女士	配偶權益 ⁽⁴⁾	境內未上市股份	15,436,645 (L)	34.30%	24.50%
貝克瓦特電子	實益擁有人	境內未上市股份	8,753,678 (L)	19.45%	13.89%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³⁾	境內未上市股份	5,380,535 (L)	11.96%	8.54%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⁴⁾	境內未上市股份	1,302,432 (L)	2.89%	2.07%
貝克瓦特合夥	實益擁有人	境內未上市股份	5,380,535 (L)	11.96%	8.54%
	與其他人士共同 持有之權益 ⁽⁴⁾	境內未上市股份	10,056,110 (L)	22.35%	15.96%
珠海廣發信德智能創新 升級股權投資基金 (有限合夥)	實益擁有人	境內未上市股份	2,265,399 (L)	5.03%	3.60%
廣發信德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⁵⁾	境內未上市股份	3,012,837 (L)	6.70%	4.78%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⁵⁾	境內未上市股份	3,012,837 (L)	6.70%	4.78%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²⁾	股份數目 ⁽¹⁾	佔相關類別 股份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²⁾	佔股本 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²⁾
蘇州融享貝贏創業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實益擁有人	境內未上市股份	2,846,352 (L)	6.33%	4.52%
蘇州市虎丘區人民政府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⁶⁾	境內未上市股份	4,906,092 (L)	10.90%	7.79%
江蘇建泉元禾璞華股權 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實益擁有人	境內未上市股份	2,718,339 (L)	6.04%	4.31%
傑華特微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境內未上市股份	2,718,339 (L)	6.04%	4.31%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⁷⁾	H股	2,351,500 (L) 2,351,500 (S)	13.06% 13.06%	3.73% 3.73%
Asian Equity Special Opportunities Portfolio Master Fund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H股	1,448,600 (L)	8.04%	2.30%
RAYS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投資經理 ⁽⁶⁾	H股	1,445,800 (L)	8.03%	2.29%
Morgan Stanley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⁹⁾	H股	915,100 (L) 11,800 (S)	5.08% 0.06%	1.45% 0.02%

附註：

-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股份中持有好倉，字母「S」表示該人士於股份中持有淡倉。
- (2)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境內未上市股份及H股被視為兩種不同類別的股份。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量為63,000,000股，包括45,000,000股境內未上市股份及18,000,000股H股。
- (3) 貝克瓦特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貝克瓦特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貝克瓦特電子被視為於貝克瓦特合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李真先生、張廣平先生及李一先生同意及確認(其中包括)，自他們成為直接及／或間接股東之日起至他們所有人不再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權益之日止，他們一直並將繼續採取一致行動。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一致行動人士在決定、執行和協議重大經營和發展事務及／或在股東大會上進行所有投票表決之前，已經並將會相互協商並達成一致意見。如果他們無法就所提出的任何事項達成共識，則應以簡單多數表決通過，一致行動人士各擁有一票表決權。有關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真先生、張廣平先生及李一先生連同彼等各自的投資控股公司(即貝克瓦特電子及貝克瓦特合夥)均被視為於彼此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張婧雯女士為張廣平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張廣平先生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珠海廣發信德智能創新升級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及珠海廣發信德環保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廣發信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發信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被視為於珠海廣發信德智能創新升級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及珠海廣發信德環保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廣發信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000776.SZ)最終控制。
- (6) 截至2025年6月30日，蘇州高新區創業科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蘇州留學人員創業園有限公司(由蘇州市虎丘區人民政府最終控制)擁有57.93%的股權。蘇州融享貝贏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蘇州高新創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由蘇州市虎丘區人民政府最終控制)作為有限合夥人擁有59.01%的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蘇州市虎丘區人民政府被視為於蘇州高新區創業科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蘇州融享貝贏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根據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於2025年6月3日提交的權益披露表格(該表格所載相關事件日期為2025年5月29日)，該等股份由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ICC Financial Trading Limited及CICC Wealth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被視為於CICC Financial Trading Limited及CICC Wealth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根據RAYS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於2025年6月19日提交的權益披露表格(該表格所載相關事件日期為2025年6月17日)，該等股份由RAYS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Asian Equities Special Opportunities Portfolio Master Fund Limited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RAYS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被視為於Asian Equities Special Opportunities Portfolio Master Fund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根據Morgan Stanley於2025年6月5日提交的權益披露表格(該表格所載相關事件日期為2025年6月2日)，該等股份由Morgan Stanley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及Morgan Stanley & Co. LLC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organ Stanley被視為於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及Morgan Stanley & Co. LLC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根據上市規則定義的庫存股份)。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23年12月28日(「上市日期」)完成其H股的全球發售(「全球發售」)。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合計發行H股15,000,000股，每股發行價格27.47港元，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54.1百萬港元(經扣除已付或應付的上市開支)。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如下：

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	佔總金額的 概約百分比	先前披露的 所得款項 淨額的概約 分配情況 (百萬港元)	於2025年	於報告期內	於2025年	未動用所得款項的 預期動用時間
			1月1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的 概約 動用情況 (百萬港元)	6月30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提升研發及創新能力	30%	106.2	106.2	5.3	100.9	2028年12月31日前
投資研發基礎設施及升級研發中心	20%	70.8	70.8	1.0	69.8	2028年12月31日前
升級研發技術	5%	17.7	17.7	4.3	13.4	2028年12月31日前
擴大研發團隊	5%	17.7	17.7	–	17.7	2028年12月31日前
豐富產品組合及拓展業務	30%	106.2	106.2	13.6	92.6	2028年12月31日前
完善及升級模擬IC產品線	20%	70.8	70.8	13.6	57.2	2028年12月31日前
開發混合信號IC產品線	10%	35.4	35.4	–	35.4	2028年12月31日前
擴大客戶群及加強與客戶的關係	10%	35.4	35.4	3.6	31.8	2028年12月31日前
建立銷售中心	5%	17.7	17.7	0.8	16.9	2028年12月31日前
維護客戶關係及開發新客戶	5%	17.7	17.7	2.8	14.9	2028年12月31日前
戰略性投資及／或收購 ⁽¹⁾	20%	70.8	43.7	–	43.7	2028年12月31日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0%	35.4	33.8	11.8	22.0	2028年12月31日前
總計		354.1	325.3	34.3	291.0	–

附註：

(1) 戰略性投資及／或收購的實施時間表取決於投資及收購機會以及基於本公司選擇標準的選擇流程。

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相同方式及比例使用所得款項淨額。全球發售最終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低於招股章程披露的預計所得款項淨額，約75.11百萬港元的差額已按與招股章程所披露所得款項用途相同的方式及相同比例進行調整。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本公司預期所得款項用途計劃不會發生任何變動。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為籌集資金並同時拓闊本公司股東及資本基礎之機會，根據股東於2023年年度股東會上通過決議案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本公司於2025年5月21日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配售協議之所有先決條件（包括取得上市委員會批准）於2025年5月28日達成，配售代理按每股配售股份40.00港元的價格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之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配售合共3,000,000股H股配售股份（「**配售**」），佔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的本公司已發行H股數目約16.67%及已發行股份數目約4.76%。配售股份之總面值為人民幣3,000,000元。每股H股股份於2025年5月21日（本公司訂立配售協議的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為47.60港元。

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配售事項相關成本及開支後）約為116.58百萬港元，因此，淨配售價約為每股配售股份38.86港元。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1日和2025年5月28日之公告。

截至2025年6月30日，配售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如下：

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	佔總金額的 概約百分比	先前披露的 所得款項 淨額的 概約分配情況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內 所得款項的 概約動用情況 （百萬港元）	於2025年 6月30日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的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款項的 預期動用時間
設備採購、開拓工藝製造產線	90%	104.92	—	104.92	2028年12月31日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	11.66	—	11.66	2028年12月31日前
總計	100%	116.58	—	116.58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3,000,000股。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動用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所得款項將根據本公司先前於2025年5月21日和2025年5月28日的公告中所披露的意向按相同方式及比例使用。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2024年12月2日(「採納日期」)舉行的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採納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董事會確認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15日之通函。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如下：

目的

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旨在吸引新人才及挽留對本公司的長期發展及成功有重要貢獻的僱員，表彰及獎勵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項下的僱員參與者(「僱員參與者」)對本公司的貢獻，為僱員參與者提供獲得本公司自有權益的機會，並鼓勵僱員參與者進一步為本公司作出貢獻，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造福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將為本公司提供一種靈活的方式來挽留、激勵、獎勵僱員參與者並給予報酬、補償及／或向僱員參與者提供福利。

僱員參與者

可參與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的僱員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如成立)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管理層、高級管理人員及現有僱員(包括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獲授股份獎勵作為激勵與該等公司訂立僱傭合約的任何人士)。上述事項由董事會考慮僱員參與者已對或將會對本公司作出貢獻全權酌情決定。

限制性股票單位的最高數目

就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及本公司採納的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可能授予的涉及新股份發行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6,000,000股股份(「計劃授權上限」)，於採納日期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及於本報告日期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9.52%，除非上市規則另行允許或本公司取得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的條款已失效而未發行股份的本公司股份獎勵(「股份獎勵」)，以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已失效的購股權及獎勵，於計算計劃授權上限時不得計算在內。

於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6月30日，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可供授出股份獎勵總數為5,505,405股。

各僱員參與者的配額上限

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授予僱員參與者的股份獎勵最高數目並無限制(上市規則項下的任何規定除外)。

若向僱員參與者授予任何股份獎勵，將導致於截至並包括有關授予日期止的12個月期間內，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和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向有關人士授予的所有涉及發行新股的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條款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股份獎勵)所涉及的已發行和即將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或聯交所不時規定的其他更高百分比)，有關授予必須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另行批准，且該僱員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若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為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若向本公司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其任何聯繫人)授予任何股份獎勵(不包括授予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並包括授予日期止的12個月內，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和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向有關人士授予的所有涉及發行新股的股份獎勵(不包括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條款失效的任何獎勵)所涉及的已發行和即將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0.1%(或聯交所不時規定的其他更高百分比)，此進一步授予股份獎勵須事先於股東大會獲得股東的批准(以投票方式表決)。

若向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授予任何股份獎勵，將導致於截至並包括授予日期止的12個月內，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和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向有關人士授予的所有涉及發行新股的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條款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所涉及的已發行和即將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0.1%(或聯交所不時規定的其他更高百分比)，此進一步授予股份獎勵須事先於股東大會獲得股東的批准(以投票方式表決)。

期限

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應在獎勵期限(即從採納日期起計至緊接採納日期十(10)週年屆滿前的營業日止期間)內有效，惟可根據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的相關條款提前終止。在獎勵期限屆滿後，將不再提供或授予任何股份獎勵，但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的規定在所有其他方面將繼續保持有效，令在此之前或按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的條文之規定授出的任何股份獎勵得以清算。

於本報告日期，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九年零三個月。

歸屬期

除下文所述情況外，授予的任何股份獎勵的歸屬期應為自授予日期起(含該日)不少於12個月。僅在下列情況下，由董事會或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全權酌情決定，授予僱員參與者的股份獎勵的歸屬期可能較短(視情況而定)：

- (i) 授予新入職者「補償性」股份獎勵，以取代他們離開前僱主時被沒收的股份獎勵；
- (ii) 因行政或合規理由而在一年內分批授出，包括如非因該等行政或合規理由本應較早授出但最終需等待後續批次的股份獎勵。在此情況下，歸屬期可以縮短以反映股份獎勵本應授出的時間；
- (iii) 附帶混合或加速歸屬期安排授出股份獎勵，如有關股份獎勵可在12個月內均勻地漸次歸屬；或有關股份獎勵可分批歸屬，自授予日期起12個月內進行首批歸屬，自授予日期12個月後進行最後一批歸屬；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iv) 按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或授予函規定的以業績為基準的歸屬條件所授予的股份獎勵，取代以時間為基準的歸屬準則；及
- (v) 授出股份獎勵的總歸屬及持有期超過12個月。

限制性股票單位購買價

董事會可自行決定要求承授人支付每份限制性股票單位的購買價，該購買價(i)不得低於人民幣1.00元；及(ii)不得超過緊接授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H股的平均收市價，作為每份限制性股票單位的授予對價或本公司每份股份獎勵的購買價，除非董事會全權酌情另行決定或適用法律另行規定。購買價一般須由承授人於授予日期後1個月內支付。除非董事會另行釐定，否則有關付款原則上不可退還。董事會認為，這種安排符合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的目的，即向僱員參與者授予股份獎勵，以獎勵他們對本公司的貢獻。

業績目標及回撥機制

股份獎勵的歸屬須視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不時確定的承授人須達到的業績目標(如有)而定。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有權在授予任何與業績掛鈎的股份獎勵後，如情況發生變化，在授予期內對規定的業績目標做出公平合理的調整，但任何有關調整應低於規定的業績目標且被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認為公平合理。業績目標將載於授予函，可能因承授人而異。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將不時進行評估，將業績與預先設定的目標、過往或現時的表現或與內部目標或行業表現進行比較，以確定是否達成該等目標以及達成的程度。倘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於評估後認定未實現任何規定的業績目標，則未歸屬股份獎勵將自動失效。

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將賦予董事會酌情權(但並無義務)，強制規定在若干情況下任何股份獎勵均須受回撥限制。發生該等情況時，董事會可(但並無義務)以書面通知相關承授人(如為股份獎勵)回撥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已授出股份獎勵數目(以尚未歸屬者為限)。回撥的股份獎勵將被視為已註銷，而已註銷的股份獎勵將被視為已用於計算計劃授權上限。

於報告期內，限制性股票單位激勵計劃項下限制性股票單位未發生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授出數目	授出價格 (人民幣元/ 限制性股票 單位)	歸屬期	於2025年	於報告期內 授出	於報告期內 歸屬	於報告期內 註銷	於報告期內 失效	於2025年
					1月1日 未歸屬					6月30日 未歸屬
僱員A	2024年12月5日	371,876	1	2028年12月5日：25% 2029年12月5日：25% 2030年12月5日：25% 2031年12月5日：25%	371,876	-	-	-	-	371,876

報告期內及期後的企業管治方面重要事宜

董事及監事變動情況

因第一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本公司於報告期內進行了董事會的換屆選舉工作。於2025年6月27日舉行的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上，李真先生、張廣平先生和李一先生獲選舉為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孔建華先生獲選舉為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趙鶴鳴先生、溫承革先生、馬明先生和康元書女士獲選舉為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第二屆董事會董事的履歷詳情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事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6日之通函。

根據《公司法》的規定，於年度股東會上，本公司已取消設立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並將其職權轉移至審計委員會，本公司的《監事會議事規則》相應廢止。

董事資料的變更

自本公司2024年年報日期起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的董事資料變更載列如下：

於2025年6月27日起，

- (1) 張廣平先生獲選舉為董事長，停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及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
- (2) 李真先生停任董事長；
- (3) 李一先生停任提名委員會成員及獲委任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
- (4) 趙鶴鳴先生停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及獲委任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
- (5) 溫承革先生停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及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
- (6) 康元書女士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2025年7月3日起，

- (1) 張廣平先生獲委任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的本公司授權代表；及
- (2) 李真先生停任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的本公司授權代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任何董事、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的任何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13.51(2)條第(a)至(e)段及第(g)段規定予以披露。

修訂公司章程

根據本公司實際情況及經營發展需要，董事會建議將公司住所變更為「南京市浦口區華富路7號江蘇省產業技術研究院3號樓」，將公司中文名稱變更為「貝克微電子(江蘇)股份有限公司」，並對公司章程作出相應修訂。於2025年6月3日，上述事項於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審議通過，待自相關政府或監管機構取得所有必要批准、授權或註冊(如適用)或向相關政府或監管機構備案後方生效。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5日及2025年6月3日之公告。

根據《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本公司已對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中的註冊資本、股份總數、取消監事會等內容作出修訂。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均為2025年6月6日之公告及通函及2025年6月27日之公告。修訂後的公司章程全文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修訂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

本公司採納提名委員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遵守2025年7月1日起生效之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為符合多元化政策及該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的其他規定，董事會已於2025年6月27日檢討及修訂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27日之公告。

更換審計師

於2025年6月27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年度股東會結束時任期屆滿並退任本公司審計師(「**審計師**」)一職。董事會建議聘任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容誠**」，前稱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為新任審計師，並於年度股東會上獲得審議通過。前述聘任自年度股東會結束起生效，直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會結束為止。考慮到容誠曾為公司境內審計機構、並一直保持溝通，為保持境內外審計服務的一致性，董事會由此建議。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均為2025年6月6日之公告及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27日之公告。

審計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報告期內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審計師討論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等事宜。審計委員會認為，有關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期後事項

於2025年7月3日，張啟昌先生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授權代表。同日，鍾明輝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授權代表，及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董事張廣平先生接任李真先生為授權代表，均自2025年7月3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3日之公告。

於2025年6月30日後直至本報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發生任何對本公司造成重大影響的事項。

獨立核數師審閱報告

容誠 | RCHK

致蘇州貝克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載列於第14頁至33頁蘇州貝克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的中期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遵照當中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HKICPA」)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董事須負責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此等中期財務報表。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HKICPA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該等中期財務報表的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作出查詢，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而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報表沒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其他事項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比較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所載的相關解釋附註乃摘錄自 貴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財務報表，該等中期財務報表已由另一名核數師審閱，並於2024年8月15日對該中期財務報表發表無修改結論。

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5年8月22日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291,701	290,554
銷售成本		(140,731)	(141,595)
毛利		150,970	148,959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5	6,834	17,082
分銷成本		(3,903)	(2,960)
行政開支		(15,243)	(21,773)
研究及開發開支		(56,364)	(70,812)
經營利潤		82,294	70,496
融資成本	6(a)	(5,146)	(3,380)
除稅前利潤	6	77,148	67,116
所得稅	7	—	—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77,148	67,116
每股盈利	8		
基本(人民幣元)		1.274	1.119
攤薄(人民幣元)		1.266	1.119

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61,082	62,114
使用權資產	10	1,682	4,033
無形資產		575	6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FVOCI」)	11	30,000	3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	35,193	61,073
		128,532	157,839
流動資產			
存貨	13	381,586	315,40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72,098	51,503
預付款項	15	536,303	396,29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6	60,166	51,7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636,439	636,020
		1,686,592	1,450,973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18	362,144	320,17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259,691	277,667
租賃負債		1,797	3,986
		623,632	601,826
流動資產淨值		1,062,960	849,14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191,492	1,006,986

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22	1,061
遞延稅項負債		921	921
		1,443	1,982
資產淨值		1,190,049	1,005,00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	63,000	60,000
儲備		1,127,049	945,004
權益總額		1,190,049	1,005,004

於2025年8月22日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張廣平
董事長

李一
財務總監

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中國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60,000	530,648	10,169	30,000	374,187	1,005,004
截至2025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77,148	77,148
股份配售淨額 20(a)	3,000	104,072	-	-	-	107,07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21	-	-	825	-	-	825
於2025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63,000	634,720	10,994	30,000	451,335	1,190,049

附註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中國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60,000	530,648	9,995	25,169	212,417	838,229
截至2024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67,116	67,116
於202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60,000	530,648	9,995	25,169	279,533	905,345

附註：資本公積包括(i)根據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所確認的本公司僱員認購的本公司股本權益於注資協議日期的公允價值部分(見附註21)及(ii)向本公司僱員授予的未行使限制性股票單位於授予日期的公允價值部分，其已根據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確認。

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3,464)	(90,119)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付款	(181)	(32,013)
購買無形資產付款	—	(24)
已收利息	6,456	—
解除支付投資存款	24,525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44)	—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8,409)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1,647	(32,037)
融資活動：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	110,293	—
配售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3,221)	—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1,661)	(3,327)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60)	(153)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113,030	104,321
償還貸款及借款	(71,059)	(34,184)
已付利息	(5,086)	(3,194)
已付上市開支	—	(6,54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42,236	56,9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19	(65,23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6,020	550,838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	(2,312)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636,439	483,293

1 一般資料

蘇州貝克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0年11月12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江蘇省蘇州市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公司。於2021年11月，本公司由有限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3年12月28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主要從事高性能模擬集成電路設計產品的研發與銷售。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蘇州貝克瓦特電子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最終控股方為李真先生、李一先生及張廣平先生。

中期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以及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期間公佈的任何公開公告一併閱讀。

3 主要會計政策

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以公允價值(如適用)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中期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一致，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公司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2025年1月1日開始之本公司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公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公司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以及載於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之披露資料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i) 收入的分類

客戶合約收入按主要產品分類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 銷售模擬IC圖案晶圓	291,701	290,554

所有收入均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ii) 於報告日期存續的客戶合約預期在未來確認的收入。

本公司已就模擬IC圖案晶圓銷售合約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a)段的實務權宜作法（倘本公司履行原定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模擬IC圖案晶圓銷售合約項下的剩餘履約義務，則本公司即可採用該實務權宜作法）。

(b) 分部報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根據內部財務報告識別和披露經營分部資料，該等報告由本公司的主要經營決策者為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目的定期審查。在此基礎上，本公司釐定其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即銷售模擬IC圖案晶圓。

有關地區的資料

本公司的所有收入均來自於中國內地銷售模擬IC圖案晶圓，且本公司所使用的主要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因此，並未就報告期間提供按地區劃分的分析。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6,456	8,045
政府補助(附註)	5,817	6,338
租金收入	373	387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812)	2,312
	6,834	17,082

附註：政府補助主要包括政府為鼓勵在IC行業和高科技發展方面所開展的研發項目和活動、本公司股份首次上市的獎勵及進項增值稅加計抵減而提供的補助。該補助並無附帶任何其他特定條件。

6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以下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a) 融資成本：		
以下各項的利息		
— 貸款及借款	5,086	3,227
— 租賃負債	60	153
利息開支總額	5,146	3,380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6,378	21,246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附註)	3,186	585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825	—
	20,389	21,831

附註：本公司的僱員須參加由地方市政府管理及運作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本公司按地方市政府協定的僱員平均薪金的一定比例向該計劃作出供款，為僱員的退休福利提供資金。

除上述年度供款外，本公司概無其他與該計劃相關的退休金福利付款的重大責任。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稅前利潤(續)

(c) 其他項目：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存貨成本	13(b)	181,825	197,327
折舊：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3,312	2,219
— 使用權資產		1,284	1,63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1,084	3,517
研究及開發開支(附註)		56,364	70,812
無形資產攤銷		44	26

附註：研發開支包括員工成本及折舊，分別為人民幣10,048,000元及人民幣1,271,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967,000元及人民幣517,000元)。

7 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應繳納企業所得稅的稅率為25%(除另有說明外)。

根據《國務院關於印發新時期促進集成電路產業和軟件產業高質量發展若干政策的通知》，自獲利年度起，首兩年本公司可免繳企業所得稅，並在其後三年(「免稅期」)按25%的法定稅率減半繳納企業所得稅。本公司已於2023年進入首個應課稅年度，因此於2023年及2024年享受免稅待遇。

於2025年5月，本公司已獲得政府批准，成為國家鼓勵的集成電路設計企業。根據《關於促進集成電路產業和軟件產業高質量發展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自盈利年度起，本公司可於第一至第五年享受企業所得稅豁免，並於其後年度按10%的優惠稅率徵稅。本公司已於2023年進入首個應課稅年度，並於2024年至2027年享受免稅待遇，並於其後年度享受10%的所得稅稅率。

此外，根據相關法規，本公司有權從應課稅收入中100%超額扣除符合條件的研發費用。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77,148,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7,116,000元)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60,550,000股普通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0,000,000股)。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77,148,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7,116,000元)以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60,922,000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0,000,000股)計算，並已就本公司僱員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附註21)下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作出調整。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以成本人民幣2,280,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22,000元)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0 使用權資產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修改租賃協議(2024年：簽訂新租賃協議)，因此確認使用權資產扣除人民幣1,067,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使用權資產添置人民幣494,000元)。

11 以FVOCI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家有限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投資	30,000	30,000

於2025年6月30日，該項投資指作為有限合夥人於風險投資合夥企業的29.4%有限合夥權益(2024年12月31日：29.4%)。本公司將其於有限合夥的投資指定為FVOCI，原因為該投資乃出於戰略目的而持有。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就該投資獲得任何股息(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建築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35,193	36,548
投資按金(附註)	—	24,525
	35,193	61,073

附註：投資按金為本公司就投資半導體製造項目支付的按金。

13 存貨

(a) 財務狀況表中的存貨包括：

	於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284,153	194,149
製成品	97,433	121,253
	381,586	315,402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出售存貨賬面值	135,992	122,677
存貨撇減	4,461	18,712
	140,453	141,389
直接確認為研究及開發開支的存貨成本	41,372	55,938
	181,825	197,327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第三方款項		
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準備)	83	—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準備)	71,057	50,541
	71,140	50,541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扣除虧損準備)	958	962
	72,098	51,503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截至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準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49,667	20,482
1至2個月	5,964	20,132
2至3個月	3,602	9,415
3個月以上	11,907	512
	71,140	50,541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預付款項

	於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535,907	396,053
其他	396	238
	536,303	396,291

所有預付款項預計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16 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抵押銀行存款	60,166	51,757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銀行存款已抵押作為簽發銀行承兌匯票的擔保，該等存款將於清償有關應付票據後解除抵押。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636,439	636,020

18 貸款及借款

截至各報告期末，應償還貸款及借款如下：

	於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一年內或按要求)	362,144	320,173

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第三方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	4,359	4,897
應付票據	243,188	211,666
	247,547	216,563
合約負債	1,281	40,13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0,863	20,96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9,691	277,667

(a) 預期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將於一年內結清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按要求償還。

(b) 截至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195,133	110,802
3個月後但6個月內	52,414	105,761
	247,547	216,563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資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每股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及				
2024年12月31日(經審核)	60,000	60,000	530,648	590,648
股份配售(附註)	3,000	3,000	104,072	107,072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3,000	63,000	634,720	697,720

附註：於2025年5月28日，本公司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3,000,000股H股，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40.00港元，所得款項總額總計為12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10,293,000元)，所得款項淨額為116,58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7,072,000元)。

所有已發行股份於所有方面與當時所有已發行股份具有同等地位。

(b)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2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RSUs」)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2日採用了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目的是激勵一名主要員工為本公司做出的貢獻，並通過為其提供擁有本公司股權的機會，來吸引和留住技術熟練及經驗豐富的人才，以促進本公司的未來發展。

於2024年12月5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按每股人民幣1.00元的行使價向本公司一名合資格僱員授予合計371,876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單位的各25%將分別於2028年12月5日、2029年12月5日、2030年12月5日及2031年12月5日歸屬，並可在2034年12月1日前行使。除服務條件外，亦存在與僱員表現及相關股票價格的市況有關的其他歸屬條件。

2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續)

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續)

(i) 授出的條款及條件如下：

	限制性股票單位數目	歸屬條件	限制性股票單位 合約期限
授予僱員的限制性股票單位：			
— 2024年12月5日	371,876	2028年12月5日歸屬25% 2029年12月5日歸屬25% 2030年12月5日歸屬25% 2031年12月5日歸屬25%	十年

(ii) 限制性股票單位的數量如下：

	限制性股票 單位的數目
於2024年12月31日(經審核)	371,876
期內授予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71,876

(iii) 限制性股票單位的公允價值

用以換取限制性股票單位所獲服務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所授予限制性股票單位的公允價值計量。新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單位的公允價值估計乃根據二叉樹模型計量。限制性股票單位的公允價值及假設如下：

於計量日期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24.44元至人民幣25.02元
股價	人民幣26.78元
行使價	人民幣1.00元
預計股息率	0%

22 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就收購新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65,887,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66,376,000元)。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支付予本公司董事及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4,276	2,460
供款至退休福利計劃	105	57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825	—
	5,206	2,517

總薪酬總額已計入員工成本(見附註6(b))。

24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於各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公允價值層級分為三級。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的層級乃經參考估值技術所使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如下：

第一級： 僅使用第一層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允價值。

第二級： 使用第二層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致第一層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非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法獲得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第三級：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

本公司擁有一支由財務經理領導的團隊，負責就金融工具(包括被歸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第二級的於一家有限合夥的投資)進行估值。該團隊直接向財務總監和審計委員會匯報。載有公允價值計量變動分析的估值報告由團隊於各中期及年度報告日期編製，並由財務總監審閱及批准。團隊就估值程序及結果每年與財務總監及審計委員會進行兩次討論，以與報告日期一致。

24 公允價值計量(續)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6月30日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30,000	-	30,000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30,000	-	30,000

公允價值各層級之間於本期間及上一年度並無轉撥。

第二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資產的公允價值一般透過使用可觀察市場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或參考最近一輪融資(即先前交易價格或第三方定價資料)後獲得。由於被投資公司於期內正常經營而並無發生重大業務關鍵事件，故有限合夥的公允價值參考最近一輪融資價格後釐定，並基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適用的最近期可用財務資料等資料以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調整。